

# 许昌市建安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办公室

---

---

各乡镇、各相关部门：

现将《许昌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帮扶工作的通知》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许昌市建安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1月12日



# 许昌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办公室

---

## 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脱贫户和监测对象 帮扶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办公室：

当前，我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正处在最吃劲的关键时刻，各级联乡帮村干部、驻村第一书记、帮扶责任人等，要充分发挥“困难面前有我们、我们面前没困难”的精神，转变工作方式，主动担当作为，聚焦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实际困难，针对性落实帮扶、化解问题，确保温暖过冬、平安过年。具体通知如下：

**一、要解决生活中的实际困难。**对生活不便、处于居家隔离状态的脱贫户、监测对象等，乡村（社区）干部等要实时掌握生活物资储备情况，发现有生活物资不足、药品购买困难的，及时协调代买生活必需品或者开展送物、送药上门等，保障好抗疫期间脱贫户和监测对象的生活需求。对疫情期间突发严重困难的人员，要及时与有关部门进行沟通，第一时间纳入救助范围、落实帮扶举措。对网络舆情、信访线索等方面反映的脱贫户、监测对象情况，要及时介入，快速响应，坚决避免出现涉贫负面舆情。

**二、要加强日常沟通关怀力度。**驻村第一书记、各级帮扶责任人、乡村干部等要用好村内大喇叭、微信群、短信、电话等，保持与脱贫户、监测对象的沟通联系，做好防疫知识、

---

防疫工作进展等信息宣传，传播疫情防控正能量，引导干部群众不信谣、不传谣。同时，要加强心理疏导，减少由于居家隔离带来的负面情绪。

**三要帮助落实疫情防控举措。**要以村组为单位，为缺少防疫物资的脱贫户和监测对象，适量配发或者代买口罩、酒精、消毒液等防护用品，有条件的地区可以组织集中消杀，切断疫情传染源。同时，要重点关注老人户、留守儿童等群体核酸检测、居家隔离中可能遇到的各种问题，及时协调解决。

**四要做好 2022 年工作谋划。**要在积极沟通、落实帮扶的基础上，与脱贫户、监测对象共同谋划 2022 年发展愿景，商定持续增收的思路举措，引导群众坚定战胜疫情的信心和勇气，为疫情结束后及时推动复工复产奠定基础。

疫情当前，各级帮扶责任人、驻村第一书记等要挺身而出、主动迎战、沉着应对，严格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疫情防控的各项要求，统筹抓好脱贫户和监测对象日常帮扶，确保我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工作有序推进。各地要在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的前提下，做好应急值守工作，重大情况及时报告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办公室。

许昌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 年 1 月 11 日

